



卸甲镇:以文明之笔绘乡间最美风景

本报讯(通讯员 薛恺 记者 孔令玲)近年来,卸甲镇坚持深化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巩固文明建设的成果,拿稳“全国文明镇”的金字招牌,用文明描绘卸甲最美的风景,让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显著提升。

卸甲镇弘扬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打造了“好人一条街”特色项目,常态化开展道德模范、卸甲好人、最美人物评选表彰活动,吸引群众竞相学习好人,争当好人。实施“网格化+大数据”积分制管理模式,给予每户每年100

积分,由村民自治组织红白理事会对照村规民约,实行“正反奖罚、年底结算”,在“积分超市”兑换商品。镇文艺志愿者还挖掘卸甲好人题材,创作快板、小品等文艺作品,以百姓乡音宣传身边好人,不断放大好人效应,多角度传递社会正能量,真正让文明新风润泽乡间邻里。

卸甲镇坚持将文明创建融入新时代文明实践,以生动的志愿服务基层百姓,激活为民惠民“一池春水”。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辐射带动各村(社区)文明实践活动蓬勃开展,“义剪到家”“欢乐银龄”等

10个特色志愿服务项目把党和政府对群众的关爱送到了家门口。该镇还积极推动理论宣传,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根主线,深入开展二十大精神“三百”宣讲行动。各村(社区)实践站、点丰富宣讲形式,开展“小板凳”课堂,以接地气、冒热气的语言,深入田间地头、街头村口,与群众讲政策、论发展、话家常,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

创建文明村镇

新冠患者医保报销政策4月1日起回归正常

本报讯(通讯员 王辉 记者 杨晓莉)日前,记者从市医保局获悉,自4月1日起,新冠患者医保报销政策调整,参保新冠患者“住院费用全额保障”“基层门诊专项保障”等特殊保障政策回归至常规医疗保障政策,参保患者符合规定的新冠医疗费用,将与其他20余种乙类传染病实施相同的医保报销政策。医保部门对符合规定的新冠病毒感染患者医疗费用及时进行结算。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按规定支付后,个人负担仍然较重、符合医疗救助条件的,按规定给予分类救助。

记者了解到,3月30日,国家医保局会同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冠患者医疗费用保障工作的通知》。通知指出,自2023年1月8日新冠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以来,相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实施“乙类乙管”后优化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患者治疗费用医疗保障相关政策的通知》要求,扎实做好新冠病毒感染患者医疗费用保障工作,相关政策先行执行至2023年3月31日,助力群众平稳度过了感染高峰期,有力支持了疫情防控平稳转段。

目前,国家新冠诊疗方案内的部分新冠治疗药品尚未被正式纳入医保药品目录,而相关的医保临时性支付政策已于3月31日到期。为降低社会负担,引导医疗机构使用质量可靠、价格适宜的药品,也为了进一步丰富临床用药选择,提升新冠治疗药品的可及性,《通知》明确,国家新冠诊疗方案内且被列入“疗程治疗费用与医保目录内同类药差异较小”类别的新冠治疗药品,可临时性纳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支付水平可在目录内乙类药品的基础上适当下调。

我市开展农村垃圾专项治理行动

本报讯(通讯员 夏梓馨 记者 文正)日前,记者在周山镇新安河前看到,经过整治的河道“颜值”陡增,不仅河岸两旁干净整洁,水体也清澈很多,一改之前沿岸杂草丛生的景象。这是我市开展农村垃圾专项治理行动所取得的成效。

据悉,为建设好新农村,打造农村新面貌,我市深入贯彻落实《扬州市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十百千万”行动暨农村垃圾专项治理实施方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自3月6日起,积极开展以村庄垃圾清理为重点,组织开展城乡接合部、“四沿”、“五旁”垃圾清理专项行动。截至目前,共清理生活垃圾13116.4吨,其中高邮镇、经济开发区、三垛镇、甘垛镇等乡镇(园区)日均生活垃圾清理超过70吨。

近日,市红十字会向市看守所投放一套体外除颤仪(AED)。截至目前,市红十字会已陆续在市文体公园、世贸中心、体育场、人民医院、人民公园、中医医院、汽车客运站、菱塘回族乡文化宫、吾悦广场、高邮中学、高铁高邮站、高铁高邮北站、驿心水上乐园、市消防救援大队等场所投入19台AED。图为赠送看守所现场。

陈亚楠 东方
摄影报道



市监局多措并举制止餐饮浪费

本报讯(通讯员 潘秋瑾 记者 文正)“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连日来,市市场监管局多措并举开展以“制止餐饮浪费”为主题的宣传培训活动,扎实开展制止餐饮浪费专项行动。

为深入推进宣传活动,市监局在城乡同时设立宣传点,向广大消费者宣传发放“反对浪费,崇尚节约”宣传手册。结合

“制止餐饮浪费”专项检查,督促餐饮服务经营者在店堂醒目位置张贴或摆放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宣传画或提示牌,利用显示屏滚动宣传“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等宣传语,倡导提供公勺公筷、打包服务,提供小份菜、半份菜,不得诱导、误导消费者超量点餐,共发放桌贴、宣传册、操作指南等2000余份。同时,积极推进校园制止餐饮浪费专项行动,督促学校食堂建立并实

施反食品浪费管理制度,倡导学生开展就餐“光盘行动”。

此外,市监局在线上线下同步发力,组织餐饮单位、学校食堂、养老机构等在线观看“扬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制止餐饮浪费政策宣讲会”;召开餐饮外卖平台防范外卖食品浪费行政指导会,督促平台建立健全外卖食品描述、外卖点餐消费提示、消费教育引导、优化商家管理服务等制度机制,落实《防范外卖食品浪费指导意见》,倡导平台建立对商家的正向激励制度。

“牢记嘱托跟党走,挺膺担当勇作为”

高邮市第四届青少年书法篆刻优秀作品展征稿启事

为纪念“五四”运动104周年,弘扬“五四”爱国精神,竞展时代青年风采,增进我市青少年书法爱好者的相互交流,加强青少年文化建设,推动我市青少年文化艺术向前发展,特此举办“牢记嘱托跟党走,挺膺担当勇作为”高邮市第四届青少年书法篆刻优秀作品展。现将有关征稿事项公布如下: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共青团高邮市委
高邮市教育体育局
高邮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指导单位:高邮市书法家协会
承办单位:高邮市青年书法家协会
高邮市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协办单位:高邮市博物馆

二、征稿要求

1、投稿范围:少儿组:年满10周岁至

17周岁;青年组:年满18周岁至50周岁,在高邮工作、生活、学习的书法家或书法爱好者;高邮籍在外地上学的高校学生和务工人员。

2、作品内容:健康积极向上的古今诗词、楹联、文、赋等,特别提倡书写“五四”、党史相关题材、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作品。

三、评审

1、由组委会聘请专家组成本次展览评委会,制定评审细则、评审工作流程和评委守则,阳光公正评审。
2、评审拟定于2023年4月下旬举行。
3、评选出:少儿组:少儿新星奖10名,少儿新苗奖10名;青年组:青年书法奖8名,分为一、二、三等奖。
4、青年组一等奖1名,奖金1000元;二等奖2名,奖金800元;三等奖5名,奖金500元。少儿组新星奖与新苗奖,颁发精美奖杯。获奖作者具备加入高邮市书法家

协会条件;入展作者具备加入高邮市青年书法家协会条件。

5、所有获奖、入展作者均颁发获奖、入展证书。

6、高邮市青年书法家协会主席团成员不参与评奖。

四、展览

展览拟定于2023年5月上旬在高邮市博物馆举行。

五、相关要求及注意事项

1、自公布之日起征稿,至2023年4月20日结束,以当地邮戳为准。
2、书法作品请投寄作品原件,书体不限,尺寸为4尺整张以内(高度不超过138cm,宽度不超过68cm),不低于四尺对开,一律为竖式。不符合尺寸要求者不予评选。
3、篆刻作品寄印稿6-12方,附两个以

上边款,贴在4尺对开竖式宣纸上。

4、每位作者可根据自己的专长自由投稿,投稿总数不限,但须一次性寄出,征稿期间不办理换稿、退稿等事宜。

5、此次展览不收参赛费,所有作品由青年书协统一装裱,展览结束后,全部退还作者。

6、请在投稿作品背后右下方用铅笔正楷注明作者真实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常用通讯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固定电话、手机)、作品书体、作品名称。草篆隶作品请附释文。

7、本征稿启事解释权归组织单位所有。

六、收稿地址

1、高邮市蝶园路69号2幢8-9号谭士宝书法培训(蝶园教学部)
2、高邮市成贤路汪曾祺学校东300米谭士宝书法培训(赞化教学部)
3、收稿人:谭士宝 电话:13813119860